

证券代码：605116 证券简称：奥锐特 公告编号：2026-017

债券代码：111021 债券简称：奥锐转债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获取投资收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商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外汇掉期、组合收支产品中配套的相应外汇衍生品等。	
交易金额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人民币）	50,000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借贷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	
交易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基于实际发展需要，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但外汇衍生品业务的收益受汇率及利率波动影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其他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原料药和中间体产品出口业务占比较高，主要采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受国际政治、经济不确定因素影响，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结合日常经营需要，拟适度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降低汇兑损益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加强公司的外汇风险管控能力。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金额限定在公司风险敞口限额以内，与外汇风险敞口相匹配。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金额在任一时点累计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货币，含本数）（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情况。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只允许与经国家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外汇掉期、组合收支产品中配套的相应外汇衍生品等。

（五）交易期限

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 12 个月内。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拟开展的外汇交易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信用风险：公司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但仍存在潜在的履约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5、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交易制度》（原制度名《远期外汇交易管理制度》），对有关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原则、风险监控与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能够有效规范外汇衍生品交易行为，控制交易风险。

2、在业务操作过程中，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3、公司将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和有效期内，慎重选择从事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对手，只允许与经国家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稳健为原则、以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为目的，有利于公司资金的流动性及安全性。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处理。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特此公告。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